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Asce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100060号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百货）管理层编制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合肥百货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合肥百货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合肥百货管理层编制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合肥百货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合肥百货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 素 莹

报告日期： 2011 年 7 月 12 日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百货）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04 号文“关于核准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成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0,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7.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5,51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4,064,6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1,445,4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100029 号”《验资报告》验证。合肥百货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合肥百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件
1	股权收购项目	收购合家福 51.375%股权	16,505.25	16,505.25	—
		收购乐普生 40%股权	6,876.78	6,876.78	—
2	巢湖百大购物中心项目		11,674.51	11,674.51	发改贸服[2009]345 号文
3	周谷堆大兴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		110,193.00	23,088.00	发改备[2009]316 号文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155,249.54	68,144.54	

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由合肥百货自筹资金垫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预先垫付的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合肥百货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分别报经项目所在地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并经合肥百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合肥百货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合肥百货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106,427,194.4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其中：				
			建安工程支出	设备购置及安装	预付租赁费	铺底流动资金	增资款
1	股权收购项目						
2	巢湖百大购物中心项目	53,147,014.41	25,537,843.93	6,981,417.10	9,033,800.00	11,593,953.38	
3	周谷堆大兴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	53,280,180.00					53,280,18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06,427,194.41	25,537,843.93	6,981,417.10	9,033,800.00	11,593,953.38	53,280,180.00

四、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合肥百货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合肥百货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2日